

发行人名称：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代码：150690.SH

债券简称：18 宁投 01

债券代码：1680373.IB

债券简称：16 宁德交投债 01

债券代码：139245.SH

债券简称：16 宁投 01

债券代码：1680475.IB

债券简称：16 宁德交投债 02

债券代码：139308.SH

债券简称：16 宁投 02

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更正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相关事宜的公告

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通过信息披露服务系统向定向投资人披露了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由于汇总数据时部分数据填列错行，需更正审计报告合并利润表。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更正后的《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重新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并对更正事项出具了说明。现将更正后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予以重新披露，同时对由此给投资者等各方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详细更正情况如下：

一、审计报告更正情况

(一) 审计报告【P2】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科目明细更正情况：

1、更正前：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372,767.57	136,334,974.07

2、更正后：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372,767.57	136,334,974.0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审计报告更正对本公司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更正事项不影响本公司 2018 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影响本公司偿债能力和偿付安排。

三、审计机构对本次审计报告更正的说明

本次审计报告的更正已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的更正说明》，并对财务信息更正后的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更正后的审计报告将随本公告一并进行重新披露。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8 号——公司债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规则指引的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的工作，请投资者密切关注。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更正 2018 年度
审计报告相关事宜的公告》的盖章页)

宁德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